《公司(清盤及雜項條文)條例》 (章/文件號:32) (版本日期:24.9.2020)

296A. 第6分部的釋義

(1) 在本分部中 ——

地址 (address)包括電子地址;

《清盤規則》 (Winding-up Rules)指《公司(清盤)規則》(第32章,附屬法例H);

- 適用條文 (applicable provision)指本條例或《清盤規則》的條文中,批准或規定清盤人或臨時清盤人向另一人送交或提供文件或資料(不論它是否獲批准以郵遞或其他方式送交或提供,或須以郵遞或其他方式送交或提供,亦不論它是否獲批准採用書面形式或印刷本形式,或須採用書面形式或印刷本形式)的條文。
- (2) 在本分部中 ——
 - (a) 提述送交文件,包括提供、交付、遞交或交出該文件及(如屬通知)發出或給予該 文件;
 - (b) 提述提供資料,包括送交、交付、遞交或交出該資料;及
 - (c) 文件或資料如 ——
 - (i) 以紙張形式送交或提供;或
 - (ii) 以能供閱讀的相類形式送交或提供,

即屬以印本形式送交或提供。